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籃球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91221 版面 二版

80年瓊斯杯 大陸隊止步

如果明年3、4月兩岸關係法有突破，則此事可能重予考慮。

記者 馮同瑜／報導

●全國籃協明年瓊斯杯邀大陸隊與賽的計畫，已為中華奧會駁回而胎死腹中。

全國籃協原以民國81年將主辦亞青杯，得邀大陸隊參賽，而於月初向中華奧會、教育部提出申請，中華奧會已以與現行大陸政策的兩岸關係法不合而予否決。

不過，若在明年3、4月前，兩岸關係法有突破性進展的話，籃協仍將考慮舊案重提。

中華奧會連絡組組長潘邦正昨天列席全國籃協理、監事會議中同時指出，教育部毛高文曾提示，估計在81年下半年將可開放大陸體育團體來台比賽。

至於81年我國主辦亞青杯，全國籃協計畫在明年成立籌

備會，比賽時擬比照第12屆香港亞洲杯女籃、第11屆名古屋亞青杯模式，會場內不升旗，只懸掛亞洲籃協(ABC)會旗。

至於開幕式時繞場是否持旗及閉幕頒獎時如何避開升旗唱歌問題，全國籃協仍在考慮中。

出賽1場，每隊就有4511元；球賽結束，每隊至少23萬元。

聯賽“分紅”原則敲定

記者 李炎權／報導

●無職籃之名，有職籃之實，9支男籃及7支女籃參加此次全國籃球聯賽絕不會白打，全國籃協昨天召開聯賽會議敲定體總補助經費分配原則，每隊只要出賽1場即可分得4511元，預賽結束每隊至少可獲23萬1176元；這將是國內籃壇首次打球分紅，雖是杯水車薪，對球隊及球員都是鼓舞。

上述數額只算到預賽，每隊打主客場16場，複、決賽猶未算在內，若未來球賽漸入佳境，賣座轉好，球隊紅利可再提高，加上如躋身前4名，獎金分別為60、47、40及33萬元(含教練獎)，每隊的所得將更可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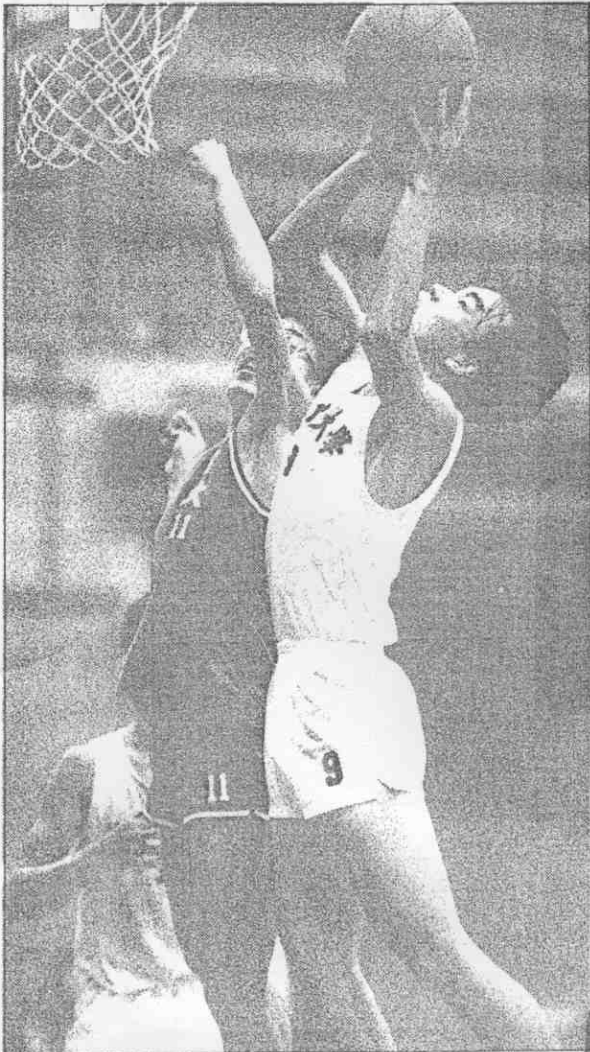
而這種分紅法，即使聯賽仍無職業之名，卻已有職業之實。

根據籃協計算，聯賽到本月16日前52場為止，平均每

場收入為9736元，扣除行政雜支每場尚結餘2566元，而籃協預估未來票房會提昇，每場結餘應可達5000元，總場次153場，總結餘就可達76萬5千元左右；加上與承辦縣市7、3分帳後的廣告收入、電視轉播權利金及裁判費、補助各隊交通費結餘，估計為172萬5千5百元。

這筆款項籃協留下20%做為行政及事務等項基金，其餘80%平均分紅給各隊，即每隊打1場可獲4511元紅利，加上每場交通費1萬4千元，預賽每隊16場打下來，23萬1176元就進荷包來。

不過會中另有但書，若球隊無故棄權，已打過場次門票配額及經費補助照給，但保證金10萬元沒收；至於彰化籃委會為招徠球迷，有意不收門票，唯恐有後遺症，會中裁決暫不實施；唯籃協將印製5千張海報提供各縣市造勢。



↑大專籃賽成大⑨王永池(右)在台大⑩葉志榮封阻下籃下躍起投籃。 記者 郭運復／攝影